

阳城县信访局文件

阳信发〔2024〕1号



2023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报告

2023年以来，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们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按照《阳城县贯彻落实〈法治社会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的实施方案》、《中共阳城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2023年工作要点》等文件精神，全面加强机关法治建设，促进机关工作人员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常态化。现将2023年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党政主要负责人把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与本职工作紧密结合，召开党组会议对本机关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进行安排部署，严格执行《信访工作条例》规定，始终坚持

信访各项业务工作在法治轨道中有序运行。自觉带头尊法学法，努力提升守法用法能力，团结带领班子和机关干部职工以高度政治责任感和使命感推动信访工作法治化建设，积极推动群众依法信访，干部依法办访。根据《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及中央、省、市关于领导干部学法用法相关要求，结合单位实际情况研究制定了《阳城县信访局 2023 年度学法计划》。严格按照《计划》，完成了一年六次中心组学法，通过视频旁听法庭庭审一次，机关集体学法、集中法治宣传等。机关工作人员法治意识进一步提升，尊法守法学法用法习惯不断养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信访问题的水平稳步提升，法律的权威得到维护，信访工作公信力得到提高。

二、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严格按照“一规划两纲要”任务要求抓工作落实

《阳城县贯彻落实〈法治中国建设规划（2020—2025 年）〉的实施方案》中本单位承担的任务共 2 项，分别是加强和创新市域社会治理和多元预防调处化解矛盾纠纷。这两项工作对于信访部门来说，工作的重点在乡镇和村一级。目前，县级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中心工作机制趋于健全完善，信访接待和人民调解工作对接顺畅，需要进一步加强与行政复议、法律援助的对接。15 个乡镇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中心已实现全覆

盖，乡镇和村级排查的矛盾纠纷除司法部门“一卡流转”外，也要求各乡镇录入信访信息系统进行考核。从录入情况看，基层矛盾纠纷调处工作发挥了一定作用，信访量小于矛盾纠纷量，社会矛盾纠纷多元预防调处化解综合机制基本形成。

《阳城县贯彻落实〈法治社会建设实施纲要（2020—2025年）〉的实施方案》中本单位承担的任务共1项，是依法有效化解社会矛盾纠纷。我们重点是依托抓党建促基层治理能力提升行动，进一步夯实村级信访工作责任，发挥“全科网格”和群防群治力量，发挥自治德治法治功能，常态化开展好村级矛盾纠纷排查、预警、化解工作，传承和发扬新时代“枫桥经验”，真正做到小事不出村，矛盾不上交。

《阳城县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的实施方案》中本单位的任务共3项，分别是健全突发事件应对机制、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和全面提升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正在积极推进落实中。突发事件应对机制基本成型，在每年度全国两会等重要节点也进行了实战检验，重点在于进一步提高各部门信访工作自觉，促进部门之间协作配合顺畅有序。政务公开方面出现1次漏字情况，需要今后进一步加强审核，严格执行好工作制度。提升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方面，通过参加省市有关培训，机关工作人员对《信访工作条例》的学习有了新提高，各项业务依法依规开展。

（二）深化“三项建设”，扎实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

认真落实上级信访部门部署，按照信访工作“五个法治化”要求，一是开展了县乡村三级信访接待场所标准化建设，在完善功能室，进一步规范信访接待工作便民利民同时，强调对群众法律法规宣传、依法办理群众信访事项，让群众从每一件信访事项的办理中体会到信访工作的温度。二是开展了信访档案规范化建设，组织工作人员对2023年信访档案进行了全面整理，一人一卷、一案一档，初步建立起较为完善的电子档案。

（三）以多种宣传举措落实普法责任制

结合“谁执法谁普法、谁管理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的责任要求，一方面做好内部法治建设，把《条例》学习列为机关日常学习的重要内容，要求机关工作人员在做好本职岗位工作同时学习其他岗位工作，相互监督相互促进。一方面组织开展“《信访工作条例》实施一周年”主题宣传活动，宣传引导群众依法信访。5月份开始在工作微信群不间断转发“《信访工作条例》天天学小图文卡片”。5月16日，抽调农业农村、住建、卫健、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等部门工作人员在信访局机关大门外设立宣传点，以“《信访工作条例》落实年”为主题集中宣传。15个乡镇也设立宣讲点，与县城同步开展宣传教育活动。宣传服务做到了“六进”：进校园、

进机关、进商场、进企业、进社区、进乡村。当日发放各种宣传资料6000余份。进入12月宪法宣传周，我们积极协同配合司法局开展“12·4”宪法宣传日普法宣传活动，进行信访法规宣传。

（四）将学法、尊法、守法、用法贯穿工作全过程

依法依规开展政务公开工作，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有关规定持续动态公开政务信息。积极开展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建立涉企信访事项移送机制，对群众反映企业经营方面的问题及时推送县工商联、中小企业管理中心等部门，协同督促有关部门化解。建立领导干部定期接访涉企问题机制，需要县领导协调或指导的事项，搭建研究会商和沟通交流平台，提高问题解决质效。加强信访事项的甄别分析，常态化向公安机关移送涉黑涉恶信访线索。贯彻落实国家安全观，树牢政治安全观念，积极参与重要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提出合理意见建议。

（五）加强干部队伍建设，提升依法办访能力

一是从调查研究入手提升依法行政能力，领导干部带头多次深入信访问题多发的乡镇、单位实地走访、召集有关部门座谈、带案下访听取信访当事双方意见建议，通过对近年来涉法涉诉信访事项的分析，配合司法局完成《加快法治阳城建设的调研报告》，从2023年以来进京访人员和上级交办

信访事项中选取典型案例总计 17 件入手，通过下访调研，多方调查，完成了《关于重大信访问题和历史遗留问题风险的调研报告》，对下一步推进信访法治化建设理清了重要工作思路。

二是从培训教育入手提升业务水平。积极组织领导干部和业务骨干参加省市信访业务培训会，机关业务骨干结合上级精神，组织各乡镇各单位分管领导和具体工作人员进行培训，学习来访接待服务规范化，网上信访事项办理规范化，在做到办理信访事项过程公开透明、程序规范同时，坚持信访事项的依法办理，对于应当通过相关法定途径解决的信访事项，教育引导群众依法向有关部门反映，相关部门按照法定程序予以解决，防止简单以信访办理代替行政办理。通过深入到乡镇召开现场调度交流会，针对信访疑难问题积极讨论答疑解惑，不仅提高信访事项化解效率，同时提升了基层依法办访能力。利用山西干部在线、学习强国、三晋先锋等线上平台，通过观看视频、网页学习等方式，组织机关人员收看庭审现场视频等，增强机关工作人员法治观念，切实提高信访工作人员运用法治思维开展信访工作的能力。

三、存在问题和不足

1.群众信访不信法情况依然存在。一些应当通过行政、法律等途径维权的事项进入信访渠道，一些经过法院判决、

行政复议等解决的重新信访。

2.基层信访工作还比较薄弱，法治化程度不高，制度执行不严格，责任落实有差距，业务工作不够规范。15个乡镇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中心，在实际运行过程中还存在工作脱节等问题，例如个别乡镇因人员短缺问题，一人身兼数职，信访事项办理规范化要求掌握不准。

四、履行法院生效裁判情况

无

五、2024年工作计划和安排

总体思路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批示重要指示精神，坚持信访法治化、制度化，推进信访预防法治化、信访受理法治化、信访办理法治化、监督追责法治化、维护秩序法治化，提升信访工作质效。

1.推进接待场所标准化。2024年6月底前，全县15个乡镇和全部行政村都完成建设目标，乡镇多元化解信访问题，村级就地解决矛盾纠纷。

2.推进信访档案建设。2024年3月底前完成2023年度纸质信访档案归档工作。2024年10月底前完成2013年以来所有信访档案的归档整理工作。

3.注重队伍建设和培养。加强法治理论学习，组织公务员参加法治培训，推动《信访工作条例》宣讲进党校，加强对初任公务员和科级干部信访法规、信访业务培训，提升群众工作能力。强化制度执行，推动各乡镇建立健全信访工作机制，以制度促责任落地。常态化开展业务规范化培训，对乡镇和单位具体业务工作人员进行深度培训，学习借鉴先进经验、典型做法，推动信访干部更好地履行职责。针对人员流动大情况，组织到县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中心跟班学习，提升信访干部队伍整体水平。

4.继续加强法治宣传。加强普法宣传，组织开展一次《信访工作条例》集中宣传活动，面向信访群众大力宣传《信访工作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教育群众依法维权；面向基层干部，结合工作实际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信访工作条例》。5月份组织各乡镇和重点单位通过设立咨询点、发放宣传单、设立展板等集中开展《信访工作条例》宣传。增强宣传针对性，促进机关单位依法办访、人民群众循法信访，共同维护信访秩序。

5.持续规范政务公开。完善政务公开制度，保证政务公开的规范化和制度化。加强工作人员专业化培养，确保信息公开的及时性和准确性。丰富公开形式和内容，确保信息公开的全面性和多样性。加强发布信息的审核审查和监督，确

保信息公开的真实性和合法性。

6.进一步提升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持续深化“三项建设”，在接待场所标准化、信访事项信息化建设的基础上，进一步推进信访流程规范化，始终坚持依照法律规定和程序受理办理、督查督办信访事项，不断提升工作人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做好信访工作、化解信访矛盾、规范信访秩序的能力和水平。

六、对全县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意见、建议

建议在法治工作布局和力量调配上进一步向基层倾斜，加强法律顾问、人民调解、心理疏导和干预、公证等力量向引导和疏导前端用力。同时提升社区工作者、网格员等群防群治力量的法治水平，实现矛盾纠纷依法调处、就地化解。

七、其他需要报告的重要事项

无



(此页无正文)